

2021年01月14日 中文 | 加入收藏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信息公开 > 政策法规 > 规范性文件

索引号： 717823004/2020-00085

分类： 职业技能竞赛与表彰;部函

发布单位： 职业能力建设司

发文日期： 2020年05月12日

名称：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举办全国扶 文号： 人社部函〔2020〕40号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举办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

### 解读

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将在山西大同举办

字号： [大] [中] [小] [关闭] [打印]

分享到

人社部函〔2020〕4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 年是我国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决策部署，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引领示范作用，推动贫困地区特别是深度贫困地区群众学习技能、掌握技能，实现以技能促就业、助脱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今年联合举办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比赛项目

大赛设电工、钳工、钢筋工、砌筑工、家政服务员、餐厅服务员、西式面点师、电子商务师等 8 个比赛项目。最终比赛项目根据各项目预报名情况确定（原则上预报名人数少于 10 人的项目不安排比赛）。

#### 二、时间地点

（一）比赛时间：8 月，具体时间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

（二）比赛地点：山西省大同市为主赛场（电工等 7 个项目），山西省天镇县设分赛场（家政服务员项目）。

#### 三、组织实施

##### （一）组织机构

大赛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主办，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大同市人民政府承办，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协办。

成立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见附件 1），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下设办公室、技术组、宣传组、社会赞助组。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大同市人民政府牵头成立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执委会，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实施。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等 5 家单位为大赛技术支持单位（名单见附件 2），在大赛组委会技术组指导下，做好相关技术工作。

##### （二）参赛选手

各省（区、市）每个项目可选派 2 名选手参赛。

报名条件：凡 16 岁以上来自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人员（含已脱贫）均可报名。请广西、四川、贵州、云南、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区）重点推荐 52 个未摘帽脱贫县选手参赛。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及在 2019 年国家级一类大赛获得前 5 名（双人赛项前 3 名、三人赛项前 2 名）、国家级二类竞赛获得前 3 名（双人赛项前 2 名、三人赛项第 1 名）、2019 年“三区三州”职业技能大赛获得第 1 名且为职工身份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报名参赛。

鼓励各省（区、市）赛前将选手集中培训纳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范围，由各地按标准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大赛各比赛项目赛前将组织选手参加比赛规则和安全事项培训。

### （三）专家组和裁判组

各比赛项目设专家组，由 1 名专家组长、2 名技术专家和 1 名设备专家组成，负责编写技术文件、命题和落实赛场设备设施（含工具材料）保障。专家组长和技术专家由大赛技术支持单位提名（专家组长原则上须具备全国职业技能竞赛相关项目竞赛经验），设备专家由大赛执委会选派，专家组由大赛组委会技术组审核。

各比赛项目设裁判组，由 1 名裁判长和若干名裁判员组成。裁判长由专家组长担任，负责组织裁判员培训、安排裁判员分工、组织实施本项目比赛、开展技术点评。各省（区、市）对各比赛项目分别推荐 1—2 名有竞赛经验的骨干技术专家或教师作为裁判员候选人，大赛组委会根据推荐情况择优选定。裁判员按照公平公正原则和裁判组分工，承担相应项目比赛的执裁和评分工作。

### （四）领队及领队助理

各省（区、市）组成参赛代表队，领队由省（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竞赛管理工作人员担任，负责组织选手按照相关要求参赛，负责争议申诉仲裁、后勤保障等相关工作，协助维护大赛纪律和秩序。视选手报名情况，各参赛代表队可选派 1 名领队助理，协助领队做好选手的管理服务工作。

## 四、奖励政策

按照中央脱贫攻坚工作要求，相应政策向贫困劳动力倾斜。获得大赛各比赛项目第 1 名且具有职工身份的选手，经我部核准后，授予“全国技术能手”荣誉，颁发奖

章、奖牌和证书。大赛各比赛项目分别设置金、银、铜牌各 1 名，优胜奖若干名。获得金、银、铜牌的选手，按我部相关规定，在现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基础上晋升一级。为大赛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在参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省（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荣誉牌匾。

#### 五、预报名工作

报名工作分为参赛选手报名、裁判员推荐和领队报名，由各省（区、市）统一组织。为做好竞赛准备工作，请各省（区、市）组织预报名，并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将《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预报名表》（附件 3）发送至大赛执委会指定邮箱。正式报名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 六、其他事项

（一）各省（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扶贫开发办公室要按照大赛组委会的统一部署，积极支持和配合做好大赛组织筹备和参赛工作，确保大赛活动顺利举行。

（二）大赛期间，将同步组织 2020 年技能中国行技能展示交流活动，请各省（区、市）推荐一个展示项目，并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前将《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展示项目推荐表》（附件 4）发送至大赛执委会指定邮箱。

（三）比赛期间，所有人员前往大同市的往返交通费由派员单位承担，大同市内及大同市至天镇县交通由大赛执委会统一安排。食宿地点由大赛执委会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一）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能力建设司

联系人：朱爱华、李乐苗

联系电话：（010）84202676、84208443

##### （二）大赛组委会技术组

联系单位：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联系人：王云航、段倚虹

联系电话：(010) 84661075、84661072

(三) 大赛执委会

联系人：李甲仁（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郜军（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联系电话：13835225028、(0351) 7676080

传真号码：(0352) 7930134

电子邮箱：273186202@qq.com

- 附件：1.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  
2.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技术支持单位名单  
3.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预报名表  
4.全国扶贫职业技能大赛展示项目推荐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5月12日

[网站声明](#) | [网站管理](#)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网站值班](#) | [访问排行](#)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京ICP备09079694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200230  
网站标识码bm15000008

